

合同协议书

汉中市南郑区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汉中市南郑区交通运输局汉山街道办陶家湾村吉祥路道路硬化工程，已接受陕西立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汉中市南郑区交通运输局汉山街道办陶家湾村吉祥路道路硬化工程由陕西立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K0+000-K2+919)起于汉山街道杨家坝村，平交于南郑大道，途径陈家岭村、汉山白马小学、权家湾村、重点K2+919位于汉山明珠陵园，路线全长约2.919公里。采用四级公路技术标准，一般路基宽度4.5-8.0米，路面宽度4.0-8.0米，采用沥青混凝土面层。完成主要工程量为：路基挖土1083.75立方米；路基填筑1032.75立方米；铺筑底基层和基层58956平方米；水泥混凝土底基层1935.5平方米；水泥混凝土基层5115.5平方米；沥青混凝土面层16029平方米。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正本

汉中市南郑区交通运输局汉山街道办陶家
湾村 2023 年吉祥道路硬化工程
合同协议书

2023 年 11 月

CS 扫描全
3亿人都在用的扫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规范；（公路工程、公路混凝土、沥青混凝土路面施工规范）

(8) 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1) 付款方式：人员、机械、材料、并对所有参建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结束后，合同签订并具备开工条件预付工程款的 30%，工程完工（质量合格）后付款 50%，工程审计结束后付款 20%。

(12)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肆佰伍拾玖万陆仟壹佰叁拾伍元零柒分（¥：4596135.07 元）。

5. 承包人项目经理：沈少华。承包人项目总工：杨平。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实行计量支付。计量前乙方需向业主提供试验报告，确保分部、分项工程合格。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180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乙方在履约期内不得向甲方或任何第三方提出投标文件以为的要求，包括（材料、人工、机械调差）。

13.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张鹏（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张鹏（签字）

2023年11月23日

承包人：陕西立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张鹏（签字）

2023年11月20日

附件：工程量清单表

